

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448桃園市平鎮區環南路300號
承辦人：廖俊傑
電話：03-4918239#210
電子信箱：ntujj@psjh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29日
發文字號：興國教字第10600047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00.函稿-講師邀請函106時間表(1060004751_Attach01.doc)

主旨：本校承辦「桃園市106年度國民中小學發明展選拔暨展覽會」發明展教師工作坊暨教師說明研習，敬請各校師生踴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華民國106年6月22日桃教小字第1060048110號函本市106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創造力暨科學教育實施計畫—生活達人熱線【4-7】中小學發明展選拔暨展覽會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學生產出型工作坊本校已於本年5月發函各校、報名額滿，感謝各校踴躍推薦學生參加。

三、教師工作坊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【發明展教師工作坊】國中場：

1、時間：106年8月23日(三)下午13:00-16:00，詳見附件。

2、地點：本校二樓會議室

3、講師：大興高中資訊科許藝璋主任。

4、報名網址：<http://s.tyc.edu.tw/4ehnm>



(二)【發明展教師工作坊】國小場：

1、時間：106年8月24日(四)下午13:00-16:00，詳見附件。

2、地點：本校二樓會議室

3、講師：中原國小林俊卿老師。

4、報名網址：<http://s.tyc.edu.tw/hns7p>

(三)【發明展教師說明研習】：

1、時間：106年9月6日(三)下午13:30~16:30

2、地點：本校一樓視聽教室

3、報名網址：<http://s.tyc.edu.tw/ytn7h>

四、本年度發明展市賽於106年9月22日(五)前初審送件、106年10月9日(一)至10月11日(三)複審送件。今年度獲獎隊伍除頒予獎狀及圖書禮卷以外，特優、優等者得直接由教育局推薦代表本市進入全國複賽(審)，並補助全國賽複審審查工本費，敬請各校鼓勵學生踴躍參與、儘早準備。相關報名細節8月另行函知。

五、參加對象：【發明展教師工作坊】歡迎有意參加發明展的承辦組長、教師、學生踴躍至桃園市教師研習系統報名參加；【發明展教師說明研習】為推行相關賽事，敬請各校務必鼓勵並推派人員參加。全程參加各研習者，核予研習時數各3小時。

六、敬請惠允報名研習老師，於課務自理原則下公(差)假登記前往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、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

